

鲤城区人民政府江南街道办事处文件

泉鲤江办〔2026〕23号

江南街道办事处关于建立社区卫生服务工作机制的通知

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社区居委会：

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扎实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不断提高服务水平，经研究，决定成立由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社区居委会等部门组成的街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领导小组，为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明确部门职责，特制定社区卫生服务工作机制及职责。

一、领导小组

组 长：王晓君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林志威 江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吴智颖	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黄金狮	江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副主任
黄进德	东浦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林谋荣	王宫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林少侠	霞洲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涂培英	登峰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杨益治	亭店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吴振华	乌石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陈少波	锦美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
黄爱华	火炬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王友展	明光社区支委、副主任（主持社区工作）
朱静静	江南街道社会事务办（卫健口）工作人员
方捷彬	江南街道社会事务办（卫健口）工作人员
王银珊	江南街道社会事务办（卫健口）工作人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吴智颖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在街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协调下，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牵头单位，其他部门协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研究部署、政策制定和其它相关事宜。

二、工作机制

建立定期会议制度。领导小组每年召开一次全体协调会议，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协商解决。根据工作需要，可临时召开全体会议或部分成员会议。

三、工作要求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研究加强街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有关问题，积极参与部门协调会议，认真落实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要加强沟通，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充分发挥部门协调工作机制的作用。

四、部门职责

1. 办公室：负责协调新闻媒体做好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联系各社区居委会做好各项协调工作。

2. 社会事务办（卫健口）：联系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社区居委会协调做好老年人免费体检、残疾人康复、精神病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实施出生缺陷预防等工作。

3. 各社区居委会：各社区居委会设立公共卫生联络员，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建立联络网络，建立分级负责的工作机制，协调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开展。同时，做好在辖区居民中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组织宣传动员等工作。

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具体实施；在有关部门的组织协调与技术支持下，向辖区居民免费提供卫生保健服务，努力完成各项指标任务；接受有关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业务指导、培训和督导检查等；对下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站实行定期督查考核制度，承担具体技术指导和培训工作。

鲤城区人民政府江南街道办事处

2026年7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江南街道党政综合办

2026 年 7 月 20 日印发
